

深圳医学科学院公共科研平台设施设备购置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深圳医学科学院公共科研平台设施设备购置项目

项目单位: 深圳医学科学院

评价时间: 2026 年 5 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立项背景.....	1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实施情况.....	3
（三）项目绩效目标.....	6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7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7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7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9
三、总体评价及评分分析.....	10
（一）总体评价.....	10
（二）指标评分分析.....	10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21
（一）高标准规划，确保设备配置的科学性和前瞻性.....	21
（二）制度先行，构建完善的设备管理体系.....	22
（三）开放共享，最大程度发挥政府投资效益.....	22
五、存在的问题.....	23
（一）经济活动执行规范性有待提升.....	23
（二）部分设备采购进度存在延迟.....	23
（三）用户满意度有所下降且部分机组满意度偏低.....	24
六、有关意见建议.....	24
（一）强化经济活动执行规范.....	25

（二）加强采购进度管理.....	25
（三）持续提升服务质量.....	25

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综合评价深圳医学科学院公共科研平台设施设备购置项目绩效，推动绩效评价管理提质增效，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深圳医学科学院组建绩效评价小组，对深圳医学科学院公共科研平台设施设备购置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本项目主管部门为深圳医学科学院（以下简称“医科院”），涉及市政府投资（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45,000.00万元，评价时间为2024—2025年，并根据项目情况适当展望至2026年。具体评价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

1. 国家与地方战略需求

2020年10月14日，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40周年庆祝大会并发表重要讲话，指出要加大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投入力度，发挥深圳产学研深度融合优势，主动融入全球创新网络。

深圳作为粤港澳大湾区的核心引擎城市，正在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和产业创新高地。《深圳市科技创新“十四五”规划》明确提出要“高水平打造国家战略科技力量，高水平建设科研机构，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建设；建设全新机制的深圳医学科学院；推动大型科研仪器设备向企业开放；

健全大科学装置运营管理和开放共享机制”。

在这一战略背景下，医科院于 2023 年正式启动筹建工作。作为深圳市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新型科研机构，深圳医学科学院致力于打造集医学研究、人才培养、成果转化于一体的高水平医学科技创新平台。然而，筹建初期面临科研设备严重不足，特别是大型、高精尖设备的缺失，严重制约了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前沿科研工作的开展。

2. 项目建设必要性

本项目为医科院过渡场地科研平台的一期设备购置项目。项目建设将为深圳医学科学院启动相关科研工作提供重要支撑，有利于吸引生物医学领域顶尖人才来深工作，对推动深圳市生物医药产业创新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一是保障科研工作正常开展的迫切需要。深圳医学科学院过渡场地位于光明区新湖街道卫光生命科学园，急需配置冷冻透射电镜、质谱仪、超高分辨共聚焦显微镜等大型设备，以支撑生物医学实验技术中心、生命科学数据中心和实验动物中心的基本运行。

二是吸引高层次人才的硬件保障。国际一流水平的科研设备是吸引顶尖科学家的重要条件。本项目购置的设备均为生物医学研究领域的关键设备，将为引进的 PI 团队提供前沿的科研条件。

三是推动深圳市生物医药产业创新发展的重要支撑。本项目设备将对深圳市高校、科研院所和生物医药企业开放共享，最大

程度实现政府投资效益，服务于深圳市生物医药产业创新发展大局。

3. 项目审批过程

本项目严格按照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程序完成审批：2024 年 1 月 9 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关于深圳医学科学院公共科研平台设施设备购置项目（一期）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深发改〔2024〕22 号），批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核定项目投资估算为 54,930.00 万元。2024 年 2 月 5 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关于深圳医学科学院公共科研平台设施设备购置项目（一期）项目总概算的批复》（深发改〔2024〕82 号），核定项目总概算为 47,022.00 万元。2024 年 3 月起，项目进入实施阶段，分批次开展设备采购工作。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实施情况

1. 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光明区新湖街道卫光生命科学园，为深圳医学科学院过渡场地公共科研平台购置设备设施共 101 台（套），总投资概算 47,022.00 万元。建设内容分为三大板块：

（1）生物医学实验技术中心（77 台/套）

生物医学实验技术中心是本项目的核心建设内容，涵盖九个专业平台：样品制备与分析平台（21 台/套）、多组学检测分析平台（5 台/套）、生物光学影像平台（16 台/套）、流式细胞功能分析平台（4 台/套）、生物结构解析平台（17 台/套）、电生

理测试与分析平台（6 台/套）、抗体筛选与疫苗平台（2 台/套）、同位素平台（2 台/套）、药物发现平台（4 台/套）。

（2）生命科学数据中心（4 项）

主要建设生命科学数据计算集群、数据存储集群、环控系统、安全系统。

（3）实验动物中心（20 台/套）

主要购置实验动物独立通风笼具、自动饮水系统、高分辨率小动物光声超声多模成像仪、清醒动物全脑高分辨率功能成像仪等设备，大小鼠饲养规模约 1.3 万笼。

2. 资金来源与到位情况

本项目投资总概算为 47,022.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建成形成资产由深圳医学科学院代市政府持有。

2024 年度：下达经费指标 20,000.00 万元，实际支付 19,991.9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6%。主要采购项目包括冷冻电镜系统、生命科学数据中心、显微镜专用设备、光学式分析仪器、高通量液质联用仪等。

2025 年度：下达经费指标 25,000.00 万元，实际支付 24,997.1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9%。主要采购项目包括 600MHz 液相核磁共振波谱仪、全身表面污染检测仪、冷冻透射电镜等。

总体资金到位情况：累计到位资金 45,000 万元，占概算总额的 95.70%，累计支出 44,989.05 万元，剩余约 1,800 万元为

设备尾款。

3. 实施情况

本项目实施的主要环节包括：可行性研究、概算编制与审批、采购需求论证、采购与招标、合同签订、设备到货、安装调试、验收、资产入库、开放共享。

截至评价时点（2026 年 5 月），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如下：

采购招标：根据批准的概算和采购计划，按照《深圳医学科学院采购与招标管理办法》及相关政府采购规定执行采购流程，在确认中标供应商后联系中标单位拟订合同；

合同审批：合同需经财务审查和合法性审查，审核通过的合同按要求执行合同签订的手续；

设备采购签约：已完成 101 台（套）设备的采购与合同签订，完成率达 100%。

设备到货：已到货设备 99 台（套），到货率 98.02%，2 台（套）设备由于货期较长，预计 2026 年末到货。

设备安装调试：已到货设备中，99 台（套）已完成安装调试并投入使用。

资产入库情况：资产系统已完成入库设备 99 台（套）。

开放共享情况：全部已入库设备均实现开放共享，已建立仪器预约系统和开放共享基金，收费标准按成本补偿和非盈利原则制定，开放共享服务收入实行“收支分开、专款专用”管理。

4. 管理制度建设

为规范项目管理和设备运行，深圳医学科学院建立了一套完整的管理制度体系：

《深圳医学科学院科研设备管理办法(试行)》(深医科〔2025〕16号)：对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作出规定，明确“统一领导、归口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到人”的管理体制。

《深圳医学科学院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共享管理办法(试行)》(深医科〔2025〕12号)：明确“专管负责、开放共享、有偿使用”的管理原则，要求单台(套)购置价格50万元及以上的大型仪器设备均应开放共享。

《深圳医学科学院仪器预约及运行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平台建管会〔2025〕2号)：规范仪器设备预约使用及运行维护管理，实行用户预约制和信用积分制。

《深圳医学科学院大型仪器开放共享基金管理办法(试行)》(深医科〔2025〕13号)：设立开放共享基金，鼓励科研人员充分利用公共技术中心的大型仪器。

(三) 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作为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目标设置遵循“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结合项目建设内容和深圳医学科学院实际需要，设定了总体目标和具体绩效指标。

本项目的总体目标为：完成公共科研平台设施设备购置(一期)年度建设任务，建成覆盖生物医学主要研究领域的高水平科研设备支撑体系，保障生物医学实验技术中心、生命科学数据中

心和实验动物中心高效运行，实现大型仪器设备的开放共享，为深圳医学科学院科研工作提供有力支撑，促进深圳市生物医药产业创新发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在全面了解深圳医学科学院公共科研平台设施设备购置项目实施情况的基础上，对项目立项决策的科学性、过程管理的规范性、有效性，以及项目产出和产出效益等进行评价，总结项目取得的成效和经验，指出项目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结合财政预算管理和项目管理政策的相关要求，针对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改进管理的相关建议，并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后续项目管理，进一步提升政府投资资金使用效率、效益。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深圳医学科学院公共科研平台设施设备购置项目，涉及资金 45,000.00 万元。

评价时间范围：2024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项目情况适当展望至 2026 年。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在全面了解

项目实施基本情况的前提下，构建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决策、管理、产出和效果进行绩效评价。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规定要求，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在分析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基础上，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

本次绩效评价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科学合理、依据充分、成本效益、绩效导向”的原则，对深圳医学科学院公共科研平台设施设备购置项目立项决策的科学性、过程管理的规范性、有效性，以及项目产出和产出效益等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取文献法、穿行测试法、公众评判法、因素分析法、成本效益分析法。

（1）文献法：对本项目工作相关的政策文件、项目实施情况资料以及本项目相关的研究成果进行资料收集，了解本项目立项、实施基本情况。

（2）穿行测试法：通过追踪本项目实施内容在财务信息中的处理过程，采用询问、观察、检查等方式了解项目的真实情况，评价前期投入及过程管理的规范性。

（3）公众评判法：通过满意度问卷调研，了解科研人员对本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评判。

（4）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影响本项目工作实施效果的内部、外部因素。

（5）成本效益分析：将本项目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

4. 绩效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分别按照计划标准、历史标准、行业标准等制定，分为定性指标和定量指标。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将绩效评价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评价工作实施步骤包括资料收集与梳理、现场访谈与核查、指标体系设计与综合评价等，具体如下：

1. 资料收集梳理

收集并梳理分析本项目相关政策、管理制度及实施资料等，了解项目立项、资金申请与审批、资金拨付等程序要求及具体执行情况。

2. 现场访谈与实地调查

（1）业务访谈。对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资金投入、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等内容。

（2）合规性检查。抽取本项目资金支付明细账和原始会计

凭证，检查资金支付的合规性。

（3）实地检查。实地调查项目现场情况，了解本项目的实际执行情况和实施效果。

（4）问卷调查。对深圳医学科学院的科研人员开展了满意度调查。

3. 指标体系设计与综合评价

基于项目现场访谈及检查情况，修订完善评价指标体系，并组织开展综合评价，撰写及探讨商定综合评价意见，以保证评价意见客观、详细、明确，具有建设性。

三、总体评价及评分分析

（一）总体评价

本次对深圳医学科学院公共科研平台设施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5 分，绩效评级为“优”。决策维度绩效评价得分为 20.00 分，得分率为 100.00%；过程管理维度绩效评价得分为 18 分，得分率为 90%；产出维度绩效评价得分为 29 分，得分率为 96.67%；效益维度绩效评价得分为 28 分，得分率为 93.33%。

（二）指标评分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从“项目决策情况”“项目管理情况”“项目产出情况”和“项目效益情况”四个一级指标进行评分，具体指标得分情况分析如下：

1. 项目决策情况

一级指标“项目决策”满分为 20 分，得分 20 分，具体情况

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20	项目立项	8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4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6	6
总分	20	/	20	/	20	20

（1）项目立项方面：

立项依据充分性：

一是符合国家及地方政策要求。项目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大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投入力度的重要指示精神，符合《深圳市科技创新“十四五”规划》关于“建设全新机制的深圳医学科学院”“推动大型科研仪器设备向企业开放”等工作目标。

二是符合深圳医学科学院部门职责。根据深编〔2023〕32号文件，深圳医学科学院的主要职责包括“建立医学科学研究公共服务平台，促进全市医学领域研究资源协同、合作与共享”。本项目正是履行这一职责的具体举措。

三是符合深圳医学科学院发展前景。项目为深圳医学科学院过渡场地公共科研平台购置设备，是保障深圳医学科学院启动科研工作的必要条件。

综上所述，该指标评价得满分4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一是本项目严格按照国家、省、市、区及单位内部规定程序申请设立；一是项目按照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程序申请设立。项目完成了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和评审，取得了市发展改革委的可研批复（深发改〔2024〕22号）；

二是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概算文件、批复文件等材料齐全、规范；

三是本项目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和集体决策。项目在可研阶段进行了充分的技术论证和市场调研，论证过程严谨。

综上所述，该指标评价得满分4分。

（2）绩效目标设置方面

绩效目标合理性:

一是项目设置了年度总体目标和具体绩效指标。2024年度和2025年度均设置了过程管理、产出、效益等方面的指标，覆盖了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要求。

二是绩效指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紧密关联。围绕设备采购核心任务，设置了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硬性产出指标，同时设置了用户满意度指标，反映设备配置与科研需求的匹配度。

三是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项目设备采购数量、资金执行率等目标与实际情况基本吻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

综上所述，该指标评价得满分 3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一是绩效目标已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项目从过程管理、产出、效益三个维度设置了三级指标，指标层次清晰。

二是绩效指标通过可量化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如设备采购数量 101 台（套）、财政资金支付率 100%、投资计划完成率 100% 等，指标值明确可考。

三是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项目绩效指标与概算批复清单和年度投资计划相匹配，体现了绩效目标与项目任务的有机衔接。

综上所述，该指标评价得满分 3 分。

（3）资金投入方面

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经集体决策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按照医科院要求编制预算额度，预算确定的资金额度与项目工作任务相匹配。

综上所述，该指标评价得满分 6 分。

2. 项目过程情况

一级指标“项目过程”满分为 20 分，得分 18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过程	20	预算管理	2	预算执行率	1	1
				预算管理规范性	1	1

		资金管理	4	资金使用规范性	4	4
		组织实施	14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6	6
				职责分工规范性	3	3
				项目执行合规性	5	3
总分	20	/	20	/	20	18

（1）预算管理方面

预算执行率：

公共科研平台设施设备购置项目累计到位资金 45,000.00 万元，累计支出 44,989.0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8%。

综合评价，该指标评价得满分 1 分。

预算管理规范性：

本项目预算管理规范，一是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编制的严谨性。二是预算执行过程中未发生频繁调整调剂的情况，少量资金结转已按规定程序处理。三是预算调整调剂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医科院预算管理的相关要求。

综合评价，该指标评价得满分 1 分。

（2）资金管理方面

资金使用规范性：

本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医科院经济业务内控管理相关规定，资金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资金用途合规，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综上所述，该指标评价得满分 4 分。

（3）组织实施方面

管理制度健全性:

深圳医学科学院建立了一套完整的管理制度体系,覆盖了项目管理的各个方面:

财务管理类:《深圳医学科学院财经管理规定》(深医科〔2025〕28号)、《深圳医学科学院预算管理规定》(深医科〔2025〕29号)

采购管理类:《深圳医学科学院采购与招标管理办法(试行)》(深医科〔2024〕16号)、《深圳医学科学院采购合同管理办法》(深医科〔2024〕55号)

设备管理类:《深圳医学科学院国有资产管理规定(试行)》(深医科〔2024〕17号)、《深圳医学科学院科研设备管理办法(试行)》(深医科〔2025〕16号)

开放共享类:《深圳医学科学院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共享管理办法(试行)》(深医科〔2025〕12号)、《深圳医学科学院仪器预约及运行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平台建管会〔2025〕2号)、《深圳医学科学院大型仪器开放共享基金管理办法(试行)》(深医科〔2025〕13号)

上述制度覆盖了设备采购、验收、运行、共享、维护、处置等全生命周期,制度体系健全完善。

综上所述,该指标评价得满分6分。

职责分工规范性:

公共科研平台设施设备管理职责分工合理、明确。医科院的设备管理实行“统一领导、归口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到人”的管理体制。院务会是深圳医学科学院设备管理的最高指导机构，财务部是设备的监督部门，实验室与设备部是设备的业务管理部门，研究所/中心是设备的主体管理部门；课题组/平台是设备的具体管理部门。全部入库设备均已明确使用责任主体、使用方向和存放地点，设备管理责任落实到人。

综上所述，该指标评价得满分 3 分。

项目执行合规性：

经评价小组检查记账凭证和采购档案等资料，本项目在执行过程中整体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资金支付进度符合合同约定，设备验收由使用人、技术专家和纪检人员共同参与，验收资料齐全并出具验收报告，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等资料已及时归档。但过程中发现以下执行不规范的情况：

一是采购项目中标后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如高通量分子相互作用仪采购项目（供应商为广州联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合同金额为 549.50 万元，《中标通知书》发布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3 日，合同签订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4 日，未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及时签订合同。

二是资产未及时入库。如高通量分子相互作用仪采购项目（供应商为广州联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合同金额为 549.50 万元，供应商 2024 年 11 月 12 日送货，2025 年 4 月 22 日完成

验收，但《资产入库单》显示资产入库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9 日，资产入库不及时。

综上所述，该指标评价得 3 分，扣 2 分。

3. 项目产出情况

一级指标“项目产出”满分为 30 分，得分 29 分，具体情况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产出	30	产出数量	6	设备采购完成率	6	6
		产出质量	9	设备验收合格率	9	9
		产出时效	5	设备采购及时率	5	4
		产出成本	10	成本节约率	10	10
总分	30	/	30	/	30	29

(1) 产出数量方面

项目计划购置设备 101 台（套），分两个年度实施。2024 年度已完成 99 台（套）设备的采购与合同签订，到货 83 台（套）；2025 年度完成剩余 2 台设备（核磁设备、全身表面污染检测仪）的采购，累计到货 99 台（套），2 台（套）设备由于货期较长，预计 2026 年末到货。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系统已完成全部已到货设备资产入库工作，设备原值合计 36,966.05 万元。

综上所述，该指标评价得满分 6 分。

(2) 产出质量方面

经评价小组检查 2024、2025 年度购置的所有大型科研设施

设备，已购置的设备均能够按照合同约定内容完成高质量交付，且均达到合同验收标准，不存在验收不合格现象。设备配置按概算批复清单进行购置，符合科研需求。

设备验收合格率=合格设备数量/总交付设备数量×100%=100%，设备验收合格率>90%。

综上所述，该指标评价得满分 9 分。

（3）产出时效方面

2024 年度共到货设备 83 台套，设备到货率 82.18%。核磁设备因 2024 年招标一次流标，第二次招标于 2025 年完成采购；全身表面污染检测仪于 2025 年完成采购。项目整体采购进度符合计划，但因个别设备采购程序（如核磁设备流标）及进口设备货期较长等原因，截至评价时点仍有 2 台设备尚未到货，故本指标酌情扣 1 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评价得 4 分，扣 1 分。

（4）产出成本方面

本项目概算总额为 47,022.00 万元。截至评价时点：累计到位资金 45,000.00 万元，累计支付资金 44,989.05 万元。项目整体支出控制在概算范围内，未出现超概算情况。

综上所述，该指标评价得满分 10 分。

4. 项目效益情况

一级指标“项目效益”满分为 30 分，得分 28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效益	30	社会效益	8	开放共享机制建设	8	8
		经济效益	12	服务收入机制	6	6
				设备运行效益	6	6
		满意度	10	科研人员对平台设备采购的满意度	10	8
总分	30	/	30	/	30	28

（1）社会效益方面

开放共享机制建设：

深圳医学科学院高度重视大型仪器设备的开放共享工作：

一是制度保障有力。制定了《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共享管理办法》，明确“专管负责、开放共享、有偿使用”的管理原则，要求单台（套）购置价格 50 万元及以上的大型仪器设备均应开放共享。二是平台建设完善。建立了仪器预约系统，用户可通过系统预约送样，实现预约、使用、计费、结算全流程线上管理。系统支持用户分级管理（初级、中级、高级用户），不同级别用户享有不同的预约权限。三是共享范围明确。根据资产入库明细表，全部入库设备均标记为“是否共享共用=是”，体现了项目对开放共享要求的高度重视和严格落实。四是共享基金设立。设立了大型仪器开放共享基金，鼓励科研人员充分利用公共技术中心的大型仪器，对测试服务费用给予补贴。

综上所述，该指标评价得满分 8 分。

（2）经济效益方面

服务收入机制：

项目按照“有偿使用”原则，对开放共享服务进行收费，产

生直接经济效益：一是收费标准规范。收费标准按照成本补偿和非盈利原则进行成本核算，经专家指导委员会审议后执行，并报实验室与设备部备案。二是收入管理规范。开放共享服务收入按照“收支分开、专款专用”原则进行管理，设立专用核算账户，可用于仪器设备及配件购置、维修维护、技术人员绩效等支出。三是形成良性循环。通过开放共享收费，初步形成了“以机养机”的良性循环机制，有利于设备的长期可持续运行。

综上所述，该指标评价得满分 6 分。

设备运行效益：

已到货设备已陆续投入使用，支撑深圳医学科学院科研工作的正常开展：一是设备配置水平国际一流。项目购置的 300kV 冷冻透射电镜（2 台）、高通量蛋白质组学液质联用仪、超高分辨共聚焦显微镜等设备均为国际顶尖水平，为深圳医学科学院开展前沿科学研究提供了坚实的硬件保障。二是支撑高层次人才引进。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引进的 PI 团队提供了与国际接轨的科研条件，有力支撑了深圳医学科学院的人才队伍建设。截至评价时点，深圳医学科学院已引进多个高水平科研团队。三是开放共享成效显著。设备开放共享服务了多个课题组，提高了设备使用效率。

综上所述，该指标评价得满分 6 分。

（3）满意度方面

科研人员对平台设备综合满意度。

平台分别于 2024 年度、2025 年度开展了用户满意度调研，

主要考察预约管理、技术能力、服务态度三个维度。调查结果显示，2024 年度用户满意度为 99.03%，2025 年度为 88.48%。根据绩效评价评分标准，2025 年度满意度对应得分为 8 分。两年均达到年度指标要求，反映出用户对平台设备和技术服务的总体认可，但 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有所下降，需关注 HPC 机组(75.00%)、表型分析机组(85.19%)等满意度偏低的机组，持续改进服务质量。

综上所述，该指标评价得 8 分，扣 2 分。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 高标准规划，确保设备配置的科学性和前瞻性

1. 对标国际一流，设备选型科学先进

本项目在设备选型过程中，充分调研了国内外同类科研机构的设备配置情况，对标国际一流水平。以生物结构解析平台为例，购置了 2 台 300kV 冷冻透射电镜，该设备是结构生物学研究的核心装备，全球范围内仅有少数顶尖科研机构配备。多组学检测分析平台购置的高通量蛋白质组学液质联用仪，可实现蛋白质组学的高通量、高灵敏度检测，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根据资产入库明细表，本项目已入库的核心科研设备中，单台原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达 40 余台，单台原值 500 万元以上的超大型设备达 10 余台，设备配置水平体现了高标准、高起点的规划理念。

2. 统筹平台建设，形成系统化科研支撑体系

本项目构建了从样品制备、多组学检测、生物影像、细胞分析、结构解析到动物实验的全链条科研支撑体系。九个专业平台相互衔接、互为支撑，形成了系统化的科研服务能力。例如，样品制备与分析平台制备的蛋白样品，可送至生物结构解析平台进行冷冻电镜解析，也可送至多组学检测分析平台进行质谱分析，实现了设备资源的集约化配置和高效利用。

（二）制度先行，构建完善的设备管理体系

深圳医学科学院在项目启动之初即着手建立设备管理制度体系，形成了涵盖设备全生命周期的 5 项核心制度。设备日常管理中，全部入库设备均已明确使用责任主体、使用方向和存放地点，设备管理责任落实到人。全部设备均标记为共享共用，体现了制度要求在实际工作中的有效落地。

（三）开放共享，最大程度发挥政府投资效益

1. 开放共享意识强

本项目从设计之初就将开放共享作为核心原则。可研批复明确要求“确保设备仪器对外高效开放共享”，概算批复要求“定期对大型设备开展经济社会效益分析和绩效评价”。深圳医学科学院在制度建设、平台搭建、收费机制等方面进行了系统安排，为开放共享提供了制度保障和技术支撑。

2. 共享机制完善

根据《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共享管理办法》，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大型仪器设备均应纳入开放共享范围。设备使用实行用户

预约制，收费标准按照成本补偿和非盈利原则制定。开放共享服务收入按照“收支分开、专款专用”原则管理，可用于仪器设备及配件购置、维修维护、技术人员绩效等支出，形成了“以机养机”的良性循环机制。

五、存在的问题

本项目在取得显著成效的同时，也存在一些需要关注和改进的问题，具体问题如下：

（一）经济活动执行规范性有待提升

1.采购项目中标后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

高通量分子相互作用仪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布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3 日，合同签订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4 日，未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及时签订合同，反映出合同签订时效管理存在不足。

2.资产入库不及时

高通量分子相互作用仪采购项目，供应商 2024 年 11 月 12 日送货，2025 年 4 月 22 日完成验收，但资产入库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9 日，从验收到入库间隔近 5 个月，反映出资产入库流程衔接不够顺畅，入库及时性有待提高。

（二）部分设备采购进度存在延迟

部分进口设备受国际供应链、生产周期、运输安排等因素影响，货期较长，难以在短期内完成交付。

1. 供应商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到货

蛋白液相分析系统采购项目，合同约定交货期为 2024 年 11 月 19 日前，实际到货日期为 2025 年 1 月 10 日，延迟约 52 天；高通量分子相互作用仪采购项目，合同约定交货期为 2024 年 11 月 1 日前，实际到货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12 日，延迟 11 天。供应商履约监督管理存在不足。

2. 核磁设备流标及部分设备货期较长

600MHz 液相核磁共振波谱仪在招标过程中出现一次流标，需进行第二次招标，导致采购周期延长，截至评价时点尚未到货。全身表面污染检测仪因货期较长，尚未到货。2 台设备均计划于 2026 年末完成到货，部分大型设备采购周期管控有待加强。

（三）用户满意度有所下降且部分机组满意度偏低

平台分别于 2024 年度、2025 年度开展了用户满意度调研，2024 年度为 99.03%，2025 年度为 88.48%，下降约 10.55 个百分点。随着设备陆续到位，用户对设备性能和服务质量的要求不断提高，期望值上升；2025 年处于设备集中到货和安装调试阶段，部分设备尚未完全稳定运行，可能影响用户体验；同时，在设备数量增加、用户群体扩大的情况下，技术支撑力量的相对不足可能导致服务响应速度和质量有所下降。尽管整体满意度达到年度指标值，但下降趋势值得关注。

六、有关意见建议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项目管理，因此，针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对应提出如下意见建议：

（一）强化经济活动执行规范

针对中标后合同签订不及时、资产入库不及时等问题，建议建立中标后合同签订跟踪机制，明确时限要求并纳入绩效考核；同时优化资产入库流程，明确验收后入库时限（建议不超过 15 个工作日），建立验收与入库联动机制，推进资产管理系统与验收系统对接，实现数据互通，提高入库效率。

（二）加强采购进度管理

针对供应商延迟到货、核磁设备流标、部分设备货期较长等问题，建议在设备选型和招标阶段充分评估供应商生产能力及供货周期，合理预留采购提前量；对高精尖设备提前开展市场调研，提高招标成功率；建立采购进度全流程跟踪机制，在合同中明确延迟交货的违约责任并严格执行，将履约情况纳入供应商评价体系。

（三）持续提升服务质量

针对用户满意度下降及 HPC 机组、表型分析机组、实验动物福利与质量控制机组满意度偏低的问题，建议开展专项调研并制定针对性整改措施；建立用户反馈闭环管理机制，每季度开展满意度快速调查，每年开展全面调查；加强设备调试和试运行管理，建立运行状态定期巡检制度，确保设备稳定运行。

附件 1：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扣分点	得分	扣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20	项目立项	8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考察公共科研平台设施设备购置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以上五个维度分别占本指标1/5的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4	0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	3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完整;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3	0

			预算调整和执行是否按照规定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管理的合规性。	②预算调整调剂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以上两个维度分别占本指标 50%的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算管理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性	考察公共科研平台设施设备购置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规范运行情况。	4	4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建立财务管理相关制度文件及项目管理相关制度文件,明确管理职责、工作内容及管理要求等。	6	6
	14		职责分工规范性	考察公共科研平台设施设备购置项目职责分工是否符合相关规范。	3	3
			项目实施	考察公共科研平台设施设备购置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制度、合同要求等。	5	5

[illegible]

			满意度	10	科研人员对平台设备综合满意度	10	考察科研人员所采购的平台设备功能、服务响应等方面的满意程度。	综合满意度通过满意度调查评分获取，调查覆盖设备性能、运行稳定性、技术支持、共享体验等维度。 综合满意度 $\geq 90\%$ ，得 10 分； 80% $\leq$ 综合满意度 $< 90\%$ ，得 8 分； 70% $\leq$ 综合满意度 $< 80\%$ ，得 6 分； 60% $\leq$ 综合满意度 $< 70\%$ ，得 4 分； 综合满意度 $< 60\%$ ，不得分。	2025 年度满意度为 88.48%。	8	2
总分	100	/	100	/	/	100	/	/		95	